

证券代码：603231

证券简称：索宝蛋白

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资料

2026 年 1 月

目 录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3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5
议案一：关于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议案二：关于未来三年（2026-2028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7

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制定本须知，请出席股东会的全体人员自觉遵守。

1、本次股东会设会务组，由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证券部及合规部负责会议的程序安排和会务工作。

2、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务必携带相关证明材料原件（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资格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等）于2026年1月16日下午13:30—14:30准时到达会场办理签到登记手续。

3、股东未做参会登记或会议签到迟到的，原则上不能参加本次会议和发言。

4、股东在会议上有权发言和提问。为维护股东会的秩序，请准备发言和提问的股东事先向会议会务组登记申请，并提供发言提纲，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议案表决开始后，会议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5、为保证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将手机关闭或调至振动状态。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对于干扰会议正常秩序、寻衅滋事或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6、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有关议案。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若已进行会议登记并领取表决票，但未进行投票表决，则视为该股东自动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的表决权在统计表决结果时作弃权处理。

7、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入场。

8、会议开始后，与会股东将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股东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律师、股东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表决结果由会议主持人宣布。

9、本次会议的见证律师为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律师。

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26年1月16日14点50分

会议地点：山东省东营市垦利区华丰路23号山东万得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办公楼
会议室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季善先生

会议议程：

1、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2、会议主持人宣读会议出席情况

3、推选股东会计票人、监票人

4、宣读并审议以下议案：

(1) 宣读《关于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 宣读《关于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5、股东发言

6、股东对议案进行表决

7、计票人、监票人统计表决结果

8、会议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9、签署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

10、律师宣读本次股东会见证意见

11、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2025年三季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2025年前三季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6,687,897.41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14,661,604.63元。为进一步回馈投资者，兼顾投资者短期收益和长期利益，与股东积极分享经营发展成果，本次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70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91,459,105股，本次拟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3,402,137.35元（含税）。自然人股东因利润分配产生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本次现金分红比例约为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9.14%。

2、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6日

议案二：

关于未来三年（2026-2028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利益并积极回报投资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6 日